

於每季結束後5日內編報

金門縣政府民政局兵役課  
編號：10720-06-02-2

計統費經助(慰)扶各項家屬役兵備常門縣金

中華民國107年第2季(4月至6月)

單位：件(戶)；新臺幣元

10

員人統計辦主

六

27

資料來源：根據本府及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所報資料彙編。  
資料表說明：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。

後，徐詳主社壇（室），儉自在外，應由網路總上傳詳至內政部統計資料處。

中華民國107年7月9日 10:23:03 印製

季報於每季結束後5日內編報

計統費經助(慰)扶各項家屬役兵備常門金

中華民國107年第2季(4月至6月)

單位：件(戶)；新臺幣元

於每季結束後5日內編報

計統費經助(慰)項各屬家役男役備常門金縣

中華民國107年第2季（4月至6月）

